



香港東區各界協會

THE HONG KONG EASTERN DISTRICT COMMUNITY ASSOCIATION

香港東區各界協會 關於香港政制發展問題的一些意見

香港政制發展問題是香港長遠發展的重大問題，是關係到「一國兩制」方針的貫徹落實，關係到香港的長期繁榮穩定，關係到香港市民的根本利益。香港政制的發展必須符合基本法的有關規定，更必須考慮香港的政治現實，與中央密切溝通，尋求共同方向，在大原則下廣泛吸收各界意見，平衡各方利益，進行理性討論。本會認為：

首先，特區權利來源於中央，香港政制檢討是重大決策，中央有權、而且應該參與。香港回歸祖國後，中國對香港恢復行使主權，香港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特別行政區，對於中央政府就香港的重大問題給予高度關注，是非常必要的。基本法對由中央行使的權力和負責管理的事務規定得十分明確，第 2 條、第 20 條概括規定了中央是授權機關，第 13-15 條明確列舉了中央的權力。2007 年以後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的產生辦法，從性質上看，涉及中央行使的權力和中央與香港特區的關係，這不可能由香港特區單方面決定。

其次，香港政制檢討要考慮整體情況。基本法第 45 條講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，要根香港的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的原則。何謂「實際情況」？香港的民意固然是其中重要的一方面，即使如此，「香港民意」也絕非象目前一些政黨宣揚的那樣，非要在 2007 年普選行政長官及 2008 年普選立法會不可。除了考慮香港的民意，還要看香港的政治、經濟、社會的現況，國內、國際的形勢，範圍很廣，都需要加以考慮。總的我們認為，香港民主政制的發展要符合整體、長遠利益，要在「一國兩制」和基本法的前提和規範下，以促進特區整個政治、經濟、社會和文化的健康發展，增進全體市民的整體利益和權利與自由為根本目的，循序漸進地進行。



2004/2/2